

江苏省青少年科技中心

苏青科函〔2024〕4号

关于做好2024年中学生英才计划（江苏） 中期评估工作的函

各设区市科协：

按照2024年中学生英才计划（江苏）工作实施方案要求，加强对英才计划（江苏）培养工作的过程管理，现将中期评估工作有关事项函告如下：

一、评估验收对象

2024年英才计划（江苏）导师及其助教团队、学员

二、评估验收内容

（一）中期汇报

各设区市邀请导师及助教团队、组织学员开展中期汇报。学生用PPT介绍参加培养以来的学习与科研情况、疑问和下一步研究目标，并接受导师提问。导师重点考察学生研究进

展，解答学员疑问，明确下阶段培养重点。各市级管理办公室 11 月 30 日前将中期评估文字总结（要求：突出重点、案例丰富、注重提炼经验做法，发现存在问题，不少于 2000 字）、学员汇报 PPT、汇报照片等资料，压缩后统一发送到邮箱：kexuetese@163.com。

（二）线上评估问卷

导师和学员需于 11 月 30 日前分别登录英才计划(江苏)网站进入“评估问卷”进行填写。导师对学员日常表现、考勤情况、培养效果等内容进行评价。学员对导师及培养团队的培养方式、开展活动情况、培养效果等内容进行评价。

（三）成长日志

导师和学员分别登录英才计划（江苏）网站，学员按照培养情况，按时填写《成长日志》，每个学员在 11 月 30 日前需完成不少于 5 篇成长日志的填写。导师根据学生填写的《成长日志》，及时登录平台审核，做好指导工作。

三、评估原则

（一）客观公正。真实记录导师及其培养团队、学员问卷填写、中期答辩等评估过程，做到客观公正评价。

（二）指导性。将中期评估和培养、管理工作结合，认真分析评估结果，解决存在的问题，促进培养工作积极开展。

（三）发展性。中期评估需着眼于学生成长发展、着眼

于导师个性化培养工作完善。

四、退出机制

根据《关于开展2024年江苏省中学生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工作的通知》（苏科协发〔2024〕77号）要求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导师团队有权要求学员退出：

（一）有3次及以上不能按照导师团队要求按时到高校或线上参加培养、不能及时完成导师布置的学习任务；

（二）超过两个月时间不与导师团队进行任何形式的联系；

（三）导师团队认为学员不适合继续培养的其他情况。

如导师团队一个月不开展任何培养活动，则由市级管理办公室督促导师开展培养活动。如培养团队连续两个月不开展培养活动，市级管理办公室应联系高校更换导师培养团队，或请导师推荐其他专家担任导师。学员退出数量将影响明年市级名额分配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省级管理办公室：025-86670716

英才计划（江苏）省级管理办公室
江苏省青少年科技中心（代章）

2024年11月5日